



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编号:WN/ANG ZL ZD 05-2020

客户开口管理办法

2020-11-26 发布

2020-11-26 实施

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发布

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客户开口管理办法

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为了加强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役支线的客户开口管理，保证管网安全、平稳、经济运行，根据安徽省天然气公司有关管理规定，结合安徽省天然气公司有关规定，结合安徽省天然气公司管网实际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公司在役支线上的客户开口管理。

第二章 客户开口管理

第三条 客户开口的原则和条件

（一）客户开口原则

1. 公司在役支线接入客户，应得到公司的批复；
2. 与公司签订《安徽省天然气公司天然气销售及运输合同》；
3. 与公司签订《天然气计量交接协议》；
4. 客户碰接点原则上设置在站场（含分输阀室）围墙外 2 米，并按此划定双方的责任和管理范围。

（二）客户开口条件

1. 城市燃气客户
 - （1）已供气区域：必须具有燃气经营许可证等相关条件；
 - （2）未供气区域：必须具有特许经营权或政府对其发展和开口的支持函等相关证件；
2. 大工业直供客户：营业执照、客户基本信息表；

第四条 客户开口实施细则

（一）客户开口申请流程（附件 1）

1. 客户向公司提出《关于天然气管道开口立户的申请》，客户随开口附营业执照、相关资质以及客户登记表（附件 2）；
2. 战略发展部牵头组织生产技术部、工程管理部等相关部门对现场进行实地调研，根据现场情况确定技术改造可行性；
3. 战略发展部对客户所在市场进行实地调研，根据调研结果，进行市场效益分析和投资估算；

4. 综合技术可行性和经济可行性, 战略发展部提出是否同意开口的建议并上报公司;

5. 经公司审批通过客户开口申请。

(二) 天然气使用量的要求

因开口涉及的我司站内改造, 客户须满足对该项目的用气需求, 客户持续经营期间, 天然气日均使用量原则上需达到 1 万方及以上。如客户无法满足上述条件, 可先行出资进行改造, 直至满足公司对客户用量的要求后, 公司视情况进行资产回购。

(三) 如遇特殊情况, 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决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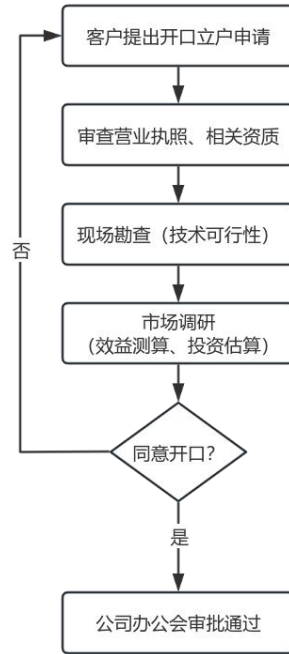
第三章 附则

第五条 本办法由公司战略发展部负责解释。

第六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原《用户开口管理办法》(编号 WN/ANG YX 05-2017) 同步废止。

附件 1:

客户开口管理流程



附件 2:

天然气客户信息登记表

地区公司名称:

基础信息						
客户名称			注册名称			
企业性质			企业实力			
注册资金 (10 ⁴ 元)			股比结构			
用气地点	省		气源结构			
	地市		所属企业	气源名称	20**年供气量 (10 ⁸ m ³)	门站价格 (元/m ³)
	区县					
	乡镇					
联系方式	企业法人姓名		对口联系人姓名			
	手机		手机			
	单位通讯地址					
用气特性						
城市燃气						
用气结构				用气结构 (补充信息)		
类别	所占比例 (%)	数量/规模	终端价格 (元/m ³)	类别	数量/规模	
居民生活 (人)				集中采暖 (m ³)		
公建/公福/商业 (户)				分户采暖 (m ³)		
工业燃料						
产品 1		产品 2		产品 3		
产能 1		产能 2		产能 3		
产能单位 1		产能单位 2		产能单位 3		
产品单耗 1 (m ³ /产能单位)		产品单耗 2 (m ³ /产能单位)		产品单耗 3 (m ³ /产能单位)		
用气方式		是否双燃料		替代燃料		
检修周期 (个月)		检修月份		检修时间 (天)		
额定小时耗气量		最低负荷率		减停气通知时		

($10^4\text{m}^3/\text{h}$)		(%)		间 (h)	
到厂气价 (元/ m^3)					
需求预测 (10^8m^3)					
年度					
预测需求量					
备忘信息					